最高法院106年7月份民事開庭事件表

序號	時 間	庭 別	案　　號	當事人及事由	期日類型	備　註
1	7月11日 下午3時	民五庭	106年度台上字1255號	曾如芬與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間請求給付退休金上訴事件	準備程序	
2	7月12日 下午2時30分	民八庭	106年度台聲字第677號	劉弘基與樂朵國際有限公司間債務人異議之訴聲請選任特別代理人事件	準備程序	
3	7月21日 上午10時	民四庭	106年度台上字第112號	賴顯堂等與祭祀公業賴文等間請求確認奉祀關係存在等上訴事件	準備程序	

一、上揭各件開庭均於本院2樓法庭進行。

二、法庭內設有民眾旁聽席位52席、記者席12席，並於1樓記者室同步播放開庭實況供記者觀看。法庭及記者室不得使用3C產品拍照、攝影、錄音、錄影。

三、旁聽民眾及記者應遵守「法庭旁聽規則」及「最高法院門禁管制暨安全維護實施要點」之規定。

四、應換發旁聽證事件，依本院另行公告之相關事項辦理。